

5. 注册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能力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169959209M

(副本)

(1-6)

扫描二维码登录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伍仟叁佰万圆整

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年01月05日

法定代表人 贾宗团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经营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登记机关

年 月 日

2023 07 03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

<http://www.gsxt.gov.cn>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6.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说明：（1）提供本单位上年度经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审计报告或本公司出具的财务报表或提供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银行出具的证明文件应能说明该供应商与银行之间业务往来正常，企业信誉良好等。（2）供应商提供企业有关财务会计制度。

（1）2023 年财务审计报告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3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验证。
报告编号：京24A9D4R5Q5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7	- 8
现金流量表		9
财务报表附注	10	- 49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74247_R42号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3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3年度的利润表、所有者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74247_R42号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4）审字第70074247_R42号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中国注册会计师：范文红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希兵

中国 北京

2024 年 4 月 18 日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资产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	593.48	863.09
其中：存放财务公司款项		-	-
应收账款	2	93,783,951.32	63,871,963.29
应收款项融资	3	150,723.78	292,500.00
预付款项	4	24,611.00	21,444.00
其他应收款	5	34,624,179.48	76,783,796.37
流动资产合计		128,584,059.06	140,970,566.75
非流动资产			
固定资产	6	385,889.78	487,095.89
在建工程	7	-	3,847,586.45
使用权资产	8	1,702,420.38	3,404,840.76
无形资产	9	3,449,090.54	3,430,321.48
长期待摊费用	10	2,059,492.84	2,358,707.50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	708,127.55	551,903.87
非流动资产合计		8,305,021.09	14,080,455.95
资产总计		136,889,080.15	155,051,022.70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3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	附注五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流动负债			
应付账款	12	3,870,132.64	7,236,254.15
应付职工薪酬	13	9,242,859.66	11,161,048.57
应交税费	14	3,037,597.91	1,768,757.52
其他应付款	15	34,917,098.51	54,141,655.6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995,708.89	-
其他流动负债	16	2,404,365.80	1,562,924.79
流动负债合计		55,467,763.41	75,870,640.65
非流动负债			
租赁负债	17	-	4,716,445.27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18	70,000.00	70,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70,000.00	4,786,445.27
负债合计		55,537,763.41	80,657,085.92
所有者权益			
实收资本	19	53,000,000.00	53,000,000.00
资本公积	20	1,155,629.83	1,155,629.83
其他综合收益	21	(10,000.00)	(10,000.00)
盈余公积	22	3,482,260.95	2,786,522.95
未分配利润	23	23,723,425.96	17,461,784.00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351,316.74	74,393,936.78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889,080.15	155,051,022.70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法定代表人：贾宗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贾宗团

会计机构负责人：张立青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3年	2022年
营业收入	24	113,488,599.73	112,652,468.12
减：营业成本		77,939,896.47	76,039,024.23
税金及附加	25	641,734.52	587,296.27
管理费用		19,313,162.68	19,160,938.12
研发费用		6,360,476.37	9,813,084.44
财务费用	26	159,728.52	296,516.67
其中：利息费用		173,128.08	388,304.83
利息收入		191.64	335.38
加：其他收益		66,313.44	-
信用减值损失	27	(2,059,807.28)	(1,203,699.04)
资产处置收益		-	64,075.46
营业利润		7,080,107.33	5,615,984.81
加：营业外收入	28	211,386.44	537,757.21
利润总额		7,291,493.77	6,153,742.02
减：所得税费用	30	334,113.81	338,491.53
净利润		6,957,379.96	5,815,250.49
其中：持续经营净利润		6,957,379.96	5,815,250.49
综合收益总额		6,957,379.96	5,815,250.4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3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2,786,522.95	17,461,784.00	74,393,936.78
二、本年初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2,786,522.95	17,461,784.00	74,393,936.7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6,957,379.96	6,957,379.96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695,738.00	(695,738.00)	-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3,482,260.95	23,723,425.96	81,351,316.7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续)
2023年度

人民币元						
2022年度	实收资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一、上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2,204,997.90	13,851,445.45	70,202,073.18
二、本年初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2,204,997.90	13,851,445.45	70,202,073.18
三、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5,815,250.49	5,815,250.49
(二) 利润分配						
1. 提取盈余公积	-	-	-	581,525.05	(581,525.05)	-
2. 对所有者的分配	-	-	-	-	(1,623,386.89)	(1,623,386.89)
四、本年年末余额	53,000,000.00	1,155,629.83	(10,000.00)	2,786,522.95	17,461,784.00	74,393,936.78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3 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3年	2022年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88,439,904.12	94,148,527.10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440,570.19	14,726,961.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0,880,474.31	108,875,488.52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30,924,675.28	27,865,874.60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6,792,223.14	67,173,945.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7,001,825.40	5,910,595.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795,421.01	3,673,711.3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7,514,144.83	104,624,126.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1	3,366,329.48	4,251,361.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72,734.63	1,441,533.7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72,734.63	1,441,533.7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472,734.63)	(1,441,533.7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893,864.46	2,822,289.98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93,864.46	2,822,289.98
筹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2,893,864.46)	(2,822,289.98)
四、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32	(269.61)	(12,462.11)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63.09	13,325.20
五、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2	593.48	863.0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基本情况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系经郑州市金水区市场监督管理局批准，于1990年1月5日在郑州市注册成立；公司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10105169959209M，2023年12月31日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为5,300.00万元，公司地址位于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域东路108号。

本公司的经营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本公司的母公司为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七局”），最终母公司为中国建筑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建集团”）。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应用指南、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3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2023年度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从其账户和资产负债表内予以转销：

- （1）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除了签发的财务担保合同及由于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以外，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对于租赁应收款、包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本公司选择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对于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信用风险的金融工具，本公司假设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基于单项和组合评估金融工具的预期信用损失。本公司考虑了不同客户的信用风险特征，以账龄为基础评估应收款项的预期信用损失。

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应收账款组合1	应收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2	应收海外企业客户
应收账款组合3	应收其他客户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应收账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编制应收账款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表，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4.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依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在组合基础上计算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其他应收款组合 1	应收保证金、押金及备用金
其他应收款组合 2	应收代垫款
其他应收款组合 3	应收其他款项

对于划分为组合的其他应收款，本公司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未来12个月内或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5.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除使用提取的安全生产费形成的之外，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固定资产（续）

	使用寿命	预计净残值率	年折旧率
机器设备	3年-10年	5.00%	9.50%-31.67%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3年-9年	5.00%	10.56%-31.67%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6. 在建工程

在建工程成本按实际工程支出确定，包括在建期间发生的各项必要工程支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的应予资本化的借款费用以及其他相关费用等。

在建工程在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转入固定资产。

7. 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8. 无形资产

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寿命确定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

	摊销年限
软件	10年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9.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0. 长期待摊费用

长期待摊费用包括经营租入固定资产改良及其他已经发生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分摊期限在一年以上的各项费用，按预计受益期间分期平均摊销，并以实际支出减去累计摊销后的净额列示。

长期待摊费用采用直线法摊销，摊销期如下：

	摊销年限
装修摊销	1年-5年

11.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除股份支付以外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和其他长期职工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1. 职工薪酬（续）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离职后福利（设定受益计划）

本公司运作一项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该计划要求向独立管理的基金缴存费用。该计划未注入资金，设定受益计划下提供该福利的成本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

设定受益退休金计划引起的重新计量，包括精算利得或损失，资产上限影响的变动（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和计划资产回报（扣除包括在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利息净额中的金额），均在资产负债表中立即确认，并在其发生期间通过其他综合收益计入所有者权益，后续期间不转回至损益。

在下列日期孰早日将过去服务成本确认为当期费用：修改设定受益计划时；本公司确认相关重组费用或辞退福利时。

利息净额由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乘以折现率计算而得。本公司在利润表的管理费用、财务费用中确认设定受益计划净义务的如下变动：服务成本，包括当期服务成本、过去服务成本和结算利得或损失；利息净额，包括计划资产的利息收益、计划义务的利息费用以及资产上限影响的利息。

12. 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除外。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租赁负债（续）

在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

租赁期开始日后，本公司确认利息时增加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支付租赁付款额时减少租赁负债的账面金额。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13.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本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是指能够主导该商品的使用或该服务的提供并从中获得几乎全部的经济利益。

勘察设计服务收入

由于本公司履约过程中所提供的勘察设计服务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本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本公司将其作为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本公司按照投入法确定提供服务的履约进度。对于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本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14.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递延所得税（续）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

- （1）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

- （1）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该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递延所得税（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5.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了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会计处理见附注三、7和附注三、12。

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本公司按照各部分单独价格的相对比例分摊合同对价。

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四、 税项

1.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 | | |
|---------|---|
| 增值税 | - 应税收入按相应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本公司本年度适用税率为6%。 |
| 城市维护建设税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7%计缴。 |
| 企业所得税 | - 本公司的企业所得税按应纳税所得额的15%计缴。 |
| 教育费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3%计缴。 |
| 地方教育附加 | - 按实际缴纳的流转税的2%计缴。 |

2. 税收优惠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八条规定，国家需要重点扶持的高新技术企业，减按15%的税率征收企业所得税。本公司本年度适用15%的企业所得税税率。本公司高新技术企业证书编号为GR202241003089，享受高新技术企业税收优惠的年度为2022年至2024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存款	<u>593.48</u>	<u>863.09</u>

2.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59,983,316.76	41,443,641.40
1年至2年	21,117,417.71	16,492,892.99
2年至3年	10,268,485.34	7,038,454.60
3年至4年	5,581,356.00	1,224,910.00
4年至5年	<u>1,205,090.00</u>	<u>-</u>
小计	98,155,665.81	66,199,898.99
减：应收账款坏账准备	<u>(4,371,714.49)</u>	<u>(2,327,935.70)</u>
合计	<u>93,783,951.32</u>	<u>63,871,963.29</u>

(2) 坏账准备

本公司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应收账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外单位的应收账款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年初余额	本年计提	本年收回或转回	年末余额
<u>2,327,935.70</u>	<u>2,697,287.38</u>	<u>(653,508.59)</u>	<u>4,371,714.49</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 应收账款（续）

(2) 坏账准备（续）

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外单位的应收账款及坏账准备按类别披露：

	2023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66,778,093.06	100.00	4,371,714.49	6.55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				
计提坏账准备	36,676,889.46	100.00	2,327,935.70	6.35

本公司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外单位的应收账款采用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情况如下：

组合1：政府部门及中央企业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2,761,921.85	2.00	55,238.44	10,232,105.85	2.00	204,642.12
1年至2年	7,542,649.01	5.00	377,132.45	2,474,607.80	5.00	123,730.39
2年至3年	68,300.00	15.00	10,245.00	4,380.00	15.00	657.00
3年至4年	-	-	-	1,224,910.00	30.00	367,473.00
4年至5年	1,205,090.00	45.00	542,290.50	-	-	-
合计	11,577,960.86		984,906.39	13,936,003.65		696,502.51

组合3：其他企业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估计发生违约的 账面余额	预期信用损失 率（%）	整个存续期预 期信用损失
1年以内	48,941,484.93	4.50	2,202,366.84	15,475,379.14	4.50	696,392.06
1年至2年	2,809,601.93	10.00	280,960.19	5,180,601.97	10.00	518,060.19
2年至3年	2,380,685.34	20.00	476,137.07	2,084,904.70	20.00	416,980.94
3年至4年	1,068,360.00	40.00	427,344.00	-	-	-
合计	55,200,132.20		3,386,808.10	22,740,885.81		1,631,433.1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 应收款项融资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银行承兑汇票	<u>150,723.78</u>	<u>292,500.00</u>

本公司视日常资金管理的需要将银行承兑汇票进行贴现和背书，故将银行承兑汇票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坏账准备，经评估所持有的银行承兑汇票不存在重大的信用风险，预期信用损失金额不重大。

4. 预付款项

预付款项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u>24,611.00</u>	<u>21,444.00</u>

5. 其他应收款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23,112,171.16	18,348,524.35
1年至2年	7,734,372.67	58,370,932.64
2年至3年	3,750,859.27	84,158.31
3年至4年	82,623.80	-
4年至5年	-	-
5年以上	-	20,000.00
小计	<u>34,680,026.90</u>	<u>76,823,615.30</u>
减：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u>(55,847.42)</u>	<u>(39,818.93)</u>
合计	<u>34,624,179.48</u>	<u>76,783,796.37</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5. 其他应收款（续）

其他应收款的账龄分析如下：（续）

本公司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内单位的其他应收款不计提坏账准备。

对中建集团合并范围外单位的其他应收款按照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坏账准备的变动如下：

	第一阶段 未来12个月预期 信用损失	第二阶段 整个存续期预期 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 值)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阶段信 用损失 (已发生信用减 值)	合计
年初余额	39,818.93	-	-	39,818.93
本年计提	38,680.49	-	-	38,680.49
本年转回	(22,652.00)	-	-	(22,652.00)
年末余额	55,847.42	-	-	55,847.42

注：根据《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规定，对于本公司纳入集团资金集中管理的，通过资金结算中心归集至集团母公司账户的资金，本公司仍在资产负债表“其他应收款”项目中列示，未单独增设“应收资金集中管理款”项目单独列示。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6. 固定资产

	机器设备	办公设备、临时设施及其他	合计
原价			
年初余额	808,108.44	780,092.91	1,588,201.35
购置	<u>19,504.95</u>	<u>88,267.28</u>	<u>107,772.23</u>
年末余额	<u>827,613.39</u>	<u>868,360.19</u>	<u>1,695,973.58</u>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563,867.43)	(537,238.03)	(1,101,105.46)
计提	<u>(96,128.48)</u>	<u>(112,849.86)</u>	<u>(208,978.34)</u>
年末余额	<u>(659,995.91)</u>	<u>(650,087.89)</u>	<u>(1,310,083.80)</u>
账面价值			
年末	<u>167,617.48</u>	<u>218,272.30</u>	<u>385,889.78</u>
年初	<u>244,241.01</u>	<u>242,854.88</u>	<u>487,095.89</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在建工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	-	-	3,847,586.45	-	3,847,586.45

8. 使用权资产

	房屋及建筑物
成本	
年初余额	6,809,681.45
年末余额	6,809,681.45
累计折旧	
年初余额	(3,404,840.69)
本年增加	(1,702,420.38)
年末余额	(5,107,261.07)
账面价值	
年末	1,702,420.38
年初	3,404,840.7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无形资产

	软件
原价	
年初余额	4,388,785.94
本年增加	<u>466,024.79</u>
年末余额	<u>4,854,810.73</u>
累计摊销	
年初余额	(958,464.46)
本年增加	<u>(447,255.73)</u>
年末余额	<u>(1,405,720.19)</u>
账面价值	
年末	<u>3,449,090.54</u>
年初	<u>3,430,321.48</u>

10. 长期待摊费用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装修摊销	<u>2,059,492.84</u>	<u>2,358,707.50</u>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将某些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已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于2023年12月31日，抵销金额为255,363.06元（2022年12月31日：510,726.12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续）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坏账准备	664,134.28	355,163.20
租赁负债	<u>299,356.33</u>	<u>707,466.79</u>
合计	<u>963,490.61</u>	<u>1,062,629.99</u>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及可抵扣亏损。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税会差异	<u>255,363.06</u>	<u>510,726.12</u>

12. 应付账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含1年)	1,991,395.04	4,957,297.53
1年至2年(含2年)	1,217,471.80	1,755,079.82
2年至3年(含3年)	147,150.00	360,826.00
3年以上	<u>514,115.80</u>	<u>163,050.80</u>
合计	<u>3,870,132.64</u>	<u>7,236,254.15</u>

于2023年12月31日，账龄超过1年的应付账款余额为1,878,737.60元（2022年12月31日：2,278,956.62元），主要是由于项目尚未结算，款项尚未进行最后清算。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应付职工薪酬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0,563,006.48	45,472,635.96	(47,565,102.48)	8,470,539.96
职工福利费	112,200.00	1,856,387.14	(1,968,587.14)	-
社会保险费	-	2,784,766.56	(2,784,766.56)	-
其中：医疗保险费	-	2,362,429.32	(2,362,429.32)	-
工伤保险费	-	134,581.14	(134,581.14)	-
生育保险费	-	287,756.10	(287,756.10)	-
住房公积金	19,214.00	4,536,995.00	(3,955,211.00)	600,998.00
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6,628.09	1,169,905.37	(1,465,211.76)	171,321.70
	<u>11,161,048.57</u>	<u>55,820,690.03</u>	<u>(57,738,878.94)</u>	<u>9,242,859.66</u>
设定提存计划	-	9,306,295.44	(9,306,295.44)	-
其中：基本养老保险费	-	4,776,554.13	(4,776,554.13)	-
失业保险费	-	201,117.01	(201,117.01)	-
企业年金缴费	-	4,328,624.30	(4,328,624.30)	-
合计	<u>11,161,048.57</u>	<u>65,126,985.47</u>	<u>(67,045,174.38)</u>	<u>9,242,859.66</u>

14. 应交税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企业所得税	918,292.05	650,784.70
增值税	1,061,882.27	378,009.72
个人所得税	962,709.74	709,758.50
城市维护建设税	55,249.75	17,619.35
教育费附加	23,678.46	7,551.15
其他	<u>15,785.64</u>	<u>5,034.10</u>
合计	<u>3,037,597.91</u>	<u>1,768,757.52</u>

15. 其他应付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股利	1,623,386.89	1,623,386.89
应付关联方款项(附注八、6)	27,019,934.59	45,849,616.87
对外往来款	3,648,671.28	3,633,584.75
员工往来款	<u>2,625,105.75</u>	<u>3,035,067.11</u>
合计	<u>34,917,098.51</u>	<u>54,141,655.62</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6. 其他流动负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待转销项税额	<u>2,404,365.80</u>	<u>1,562,924.79</u>

17. 租赁负债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房屋及建筑物	<u>1,995,708.89</u>	<u>4,716,445.27</u>
减：一年内到期的租赁负债	<u>(1,995,708.89)</u>	<u>-</u>
合计	<u>-</u>	<u>4,716,445.27</u>

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u>70,000.00</u>	<u>70,000.00</u>

（a）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

对于2007年3月31日前退休的职工，除国家规定的保险制度外，本公司还提供了补充退休福利，该类补充退休福利属于设定受益计划。设定受益计划义务现值每年由外部独立精算师韬睿惠悦咨询公司基于与该义务期限和币种相似的国债利率，采用预期累积福利单位法计算。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8.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续）

下表为资产负债表日所使用的主要精算假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折现率	2.50%	2.75%
遗属生活费用年增长率	4.50%	4.50%
平均医疗费用年增长率	8.00%	8.00%
离退休人员补充养老福利年增长率	0.00%	0.00%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 生命表(2010-2013)养 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 后平移三年	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 生命表(2010-2013)养 老类业务男表/女表向 后平移三年
死亡率		

19. 实收资本

注册资本及实收资本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人民币	比例（%）	人民币	比例（%）
中建七局	53,000,000.00	100.00	53,000,000.00	100.00

20. 资本公积

	其他
年初余额	1,155,629.83
年末余额	1,155,629.83

21. 其他综合收益

2023年	2023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3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000.00)	-	(10,000.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其他综合收益（续）

2022年

	2022年1月1日	增减变动	2022年12月31日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10,000.00)	-	(10,000.00)

22. 盈余公积

	年初余额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年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2,786,522.95	695,738.00	-	3,482,260.95

根据公司法、本公司章程的规定，本公司按净利润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法定盈余公积累计额为本公司注册资本50%以上的，可不再提取。

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可用于弥补以前年度亏损或增加实收资本。

23. 未分配利润

	2023年	2022年
上年年末及本年初未分配利润	17,461,784.00	13,851,445.45
净利润	6,957,379.96	5,815,250.49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附注五、22）	695,738.00	581,525.05
应付普通股股利	-	1,623,386.89
年末未分配利润	23,723,425.96	17,461,784.0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营业收入

	2023年	2022年
主营业务收入	<u>113,488,599.73</u>	<u>112,652,468.12</u>

营业收入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与客户之间的合同产生的收入	<u>113,488,599.73</u>	<u>112,652,468.12</u>

与客户之间合同产生的营业收入分解情况如下：

2023年

	设计勘察
主营业务收入	113,488,599.73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u>113,488,599.73</u>

2022年

	设计勘察
主营业务收入	112,652,468.12
在某一时段内确认收入	<u>112,652,468.12</u>

25. 税金及附加

	2023年	2022年
城市维护建设税	337,103.91	341,749.50
教育费附加	144,473.11	146,464.06
地方性税费	96,315.41	97,642.71
其他	<u>63,842.09</u>	<u>1,440.00</u>
合计	<u>641,734.52</u>	<u>587,296.27</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财务费用

	2023年	2022年
利息支出	173,128.08	388,304.83
减：利息收入	(191.64)	(335.38)
手续费支出	5,882.35	3,739.96
汇兑损益	(19,090.27)	(95,192.74)
合计	<u>159,728.52</u>	<u>296,516.67</u>

27. 信用减值损失

	2023年	2022年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2,043,778.79)	(1,244,532.89)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转回	(16,028.49)	40,833.85
合计	<u>(2,059,807.28)</u>	<u>(1,203,699.04)</u>

28. 营业外收入

	2023年	2022年
政府补助利得	211,386.44	426,976.26
手续费返还	-	110,780.95
合计	<u>211,386.44</u>	<u>537,757.21</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费用按性质分类

公司营业成本、管理费用、研发费用按照性质分类的补充资料如下：

（1）营业成本

	2023年	2022年
职工薪酬	45,717,999.47	41,860,830.84
设计图纸直接费	13,208,333.19	18,240,748.41
劳务费	9,504,922.41	7,569,109.22
折旧摊销费	5,340,628.50	3,341,135.81
差旅费	1,555,430.46	1,927,191.45
物业费	1,450,268.41	1,717,448.62
招投标费	709,851.63	607,970.97
办公费	364,973.43	577,816.22
其他	6,835.00	113,765.89
业务招待费	41,980.50	48,346.82
中介机构费	38,673.47	34,659.98
合计	<u>77,939,896.47</u>	<u>76,039,024.23</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费用按性质分类（续）

（2）管理费用

	2023年	2022年
职工薪酬	14,113,948.12	15,391,229.71
折旧摊销费	2,643,731.14	1,280,693.47
差旅费	705,286.66	750,584.17
办公费	828,827.16	654,801.32
中介机构费	287,798.78	436,448.37
劳务费	392,335.60	268,998.00
物业费	87,340.66	105,470.19
其他	135,129.60	97,448.48
广宣费	14,848.51	87,234.79
车辆使用费	55,992.15	41,246.86
业务招待费	18,801.50	21,908.00
党建费	15,522.32	18,584.76
招投标费	13,600.48	6,290.00
合计	<u>19,313,162.68</u>	<u>19,160,938.12</u>

（3）研发费用

	2023年	2022年
职工薪酬	5,295,037.88	9,318,981.03
其他	1,002,893.58	456,622.55
折旧摊销费	55,940.36	31,317.39
差旅费	1,945.48	3,333.28
中介机构费	4,659.07	2,830.19
合计	<u>6,360,476.37</u>	<u>9,813,084.44</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所得税费用

	2023年	2022年
当期所得税费用	490,337.49	591,931.72
递延所得税费用	<u>(156,223.68)</u>	<u>(253,440.19)</u>
合计	<u>334,113.81</u>	<u>338,491.53</u>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3年	2022年
利润总额	7,291,493.77	6,153,742.02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822,873.44	1,538,435.51
不可抵扣的费用	6,078.20	7,025.48
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222,742.55)	(225,661.01)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u>(1,272,095.28)</u>	<u>(981,308.45)</u>
按本公司实际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u>334,113.81</u>	<u>338,491.53</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3年	2022年
净利润	6,957,379.96	5,815,250.49
加：信用减值损失	2,059,807.28	1,203,699.04
固定资产折旧	208,978.34	210,783.64
使用权资产折旧	1,702,420.38	2,874,532.06
无形资产摊销	447,255.73	379,316.86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681,645.55	1,188,514.1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收益	-	(64,075.46)
财务费用	173,128.08	497,735.66
递延所得税资产增加	(156,223.68)	(253,440.19)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	8,690,523.97	(17,429,176.34)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增加	(22,398,586.13)	9,828,221.7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u>3,366,329.48</u>	<u>4,251,361.57</u>

32.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2023年	2022年
现金		
其中：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u>593.48</u>	<u>863.09</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u>593.48</u>	<u>863.09</u>
	2023年	2022年
现金的年末余额	593.48	863.09
减：现金的年初余额	<u>863.09</u>	<u>13,325.20</u>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减少额	<u>(269.61)</u>	<u>(12,462.11)</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3. 租赁

作为承租人

	2023年	2022年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165,802.51	388,304.83
与租赁相关的总现金流出	2,886,538.89	2,822,289.98

本公司承租的租赁资产为经营过程中使用的房屋及建筑物，房屋及建筑物租赁期通常为1-10年。租赁合同通常约定本公司不能将租赁资产进行转租，租赁合同要求本公司财务指标保持在一定水平。

其他租赁信息

使用权资产，参见附注五、8；租赁负债，附注五、17。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

1. 金融工具分类

于2023年12月31日，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合计150,723.78元（2022年12月31日：292,500.00元），主要列示于应收款项融资；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计128,408,724.28元（2022年12月31日：140,656,622.75元），主要列示于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合计40,782,940.04元（2022年12月31日：66,094,355.04元），主要列示于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租赁负债。

2. 金融工具风险

本公司的金融工具导致的主要风险是信用风险、流动性风险及市场风险。本公司对此的风险管理政策概述如下。

信用风险

按照本公司的政策，需在接受新客户时评价信用风险，并对单个客户信用风险敞口设定限额。在本公司内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信用风险（续）

本公司各项金融资产以及合同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等于其账面价值。本公司在每一资产负债表日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为向客户收取的总金额减去减值准备后的金额。

信用风险敞口

于2023年12月31日及2022年12月31日，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风险敞口信息参见附注五、2、5。

流动性风险

下表概括了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

2023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合计
应付账款	3,870,132.64	3,870,132.64
其他应付款	34,917,098.51	34,917,098.51
租赁负债	2,084,324.40	2,084,324.40
合计	40,871,555.55	40,871,555.55

2022年12月31日

	1年以内	1年至2年	合计
应付账款	7,236,254.15	-	7,236,254.15
其他应付款	54,141,655.62	-	54,141,655.62
租赁负债	-	4,978,188.86	4,978,188.86
合计	61,377,909.77	4,978,188.86	66,356,098.63



六、 金融工具及其风险（续）

3. 资本管理

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标是确保本公司持续经营的能力，为所有者提供回报，并保持最佳资本结构以降低资本成本。

本公司根据经济形势管理资本结构并对其进行调整。为维持或调整资本结构，本公司可以调整对所有者的利润分配、向所有者归还资本、或发行新股或出售资产以减少负债。2023年度和2022年度，资本管理目标、政策或程序未发生变化。

本公司采用资产负债率来管理资本，资产负债率是指资产负债表中所列示总负债除以总资产。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资产负债率列示如下：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资产负债率	40.57%	52.02%

七、 公允价值

管理层已经评估了货币资金、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等，因剩余期限不长，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对于租赁负债，管理层以现值计量，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相若。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的其他企业；
- （4）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投资方；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续）

- (5)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投资方；
- (6) 本公司的合营企业；
- (7)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8)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9)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10) 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 (11) 本公司所属企业集团的其他成员单位（包括母公司和子公司）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2) 对本公司实施共同控制的企业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 (13) 对本公司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的合营企业。

上述所指的合营企业包括合营企业及其子公司，联营企业包括联营企业及其子公司。

仅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母公司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持股比例 (%)	对本公司表决权比例 (%)	注册资本（万元）
中建七局	河南省郑州市	建筑业	100.00	100.00	900,000.00

本公司的最终母公司为中建集团。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方关系
中建中原（沙特）有限责任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河南中建七局机械设备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七局环能建设发展（河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郑州）城市开发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七局第四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母公司控制
许昌市辰恒置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昆山市嘉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新乡市中建宏图置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郑州中建嘉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郑州滨湖置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昆山市东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西安中建润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安阳中建金邺地产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昆山市建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郑州滨河置业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郑州海粤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淮南海嘉建设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中建集成建筑（河南）有限公司	与本公司同受最终母公司控制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自关联方接受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2022年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1,062,632.52	-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接受劳务	322,016.25	2,585,290.87
合计		<u>1,384,648.77</u>	<u>2,585,290.87</u>

(2) 向关联方提供劳务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2022年
中建七局	提供劳务	7,242,196.39	12,149,401.50
中建中原（沙特）有限责任公司	提供劳务	800,000.00	-
中国中建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54,716.98	-
中国建筑上海设计研究院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488,216.97	-
中建科技河南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74,172.64	-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提供劳务	-	1,040,566.02
合计		<u>9,359,302.98</u>	<u>13,189,967.52</u>

(3) 关联方利息收入

	关联交易内容	2023年	2022年
中建财务有限公司	利息收入	<u>8.94</u>	<u>15.67</u>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关联方租赁

作为承租人

2023 年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 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 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 用权资产
河南中建七局机械 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建 筑物		- 2,886,538.89	165,802.51	-	
2022 年		租赁资 产种类	简化处理的短期租赁和低 价值资产租赁的租金费用	支付的 租金	承担的租赁负 债利息支出	增加的使 用权资产
河南中建七局机械 设备有限公司	房屋建 筑物		- 2,822,289.98	388,304.83	-	

5. 资金集中管理

其他应收款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中建七局	24,051,010.81	-	68,290,809.35	-



八、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6. 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余额

(1) 应收款项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中建七局	23,529,272.08	-	23,824,986.65	-
应收账款 许昌市辰恒置业有限公司	1,767,817.36	-	585,695.04	-
应收账款 淮南海嘉建设有限公司	1,395,900.00	-	1,395,900.00	-
应收账款 中建中原（沙特）有限责任公司	800,000.00	-	-	-
应收账款 昆山市嘉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583,875.00	-	-	-
应收账款 新乡市中建宏图置业有限公司	531,801.13	-	-	-
应收账款 郑州中建嘉港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491,154.00	-	194,871.86	-
应收账款 郑州滨湖置业有限公司	389,503.26	-	-	-
应收账款 昆山市东润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375,000.00	-	-	-
中建七局环能建设发展（河南）				
应收账款 有限公司	335,220.99	-	-	-
中建（郑州）城市开发建设有限				
应收账款 公司	318,749.00	-	2,116,556.00	-
西安中建润沣房地产开发有限公				
司	286,300.00	-	-	-
应收账款 中建七局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176,783.07	-	-	-
应收账款 安阳中建金邺地产有限公司	117,646.86	-	-	-
应收账款 中建集成建筑（河南）有限公司	105,000.00	-	105,000.00	-
应收账款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98,550.00	-	1,299,999.98	-
应收账款 昆山市建恒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75,000.00	-	-	-
其他应收				
款 中建七局	30,858,959.24	-	74,216,352.27	-
其他应收				
款 郑州滨河置业有限公司	673,717.00	-	673,717.00	-
其他应收				
款 中建七局第四建筑有限公司	595,182.43	-	-	-
其他应收				
款 中建七局安装工程有限公司	81,966.11	-	81,966.11	-
其他应收				
款 郑州海粤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	-	100,000.00	-

(2) 应付款项

关联方		2023年12月31日	2022年12月31日
应付账款	中建七局建筑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763,940.22	2,926,595.45
其他应付款	中建七局	27,019,934.59	45,849,616.87
应付股利	中建七局	1,623,386.89	1,623,386.89



九、或有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或有事项。

十、承诺事项

于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无承诺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报出日止，本公司无需披露的资产负债日后事项。

十二、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管理层于2024年4月18日决议批准报出。





营业执照

(副本) (8-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00051411390A



扫描市场主体身份码
了解更多登记、备案、
许可、监管信息，体



名称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台港澳投资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执行事务合伙人 毛鞍宁

出资额 10000 万元

成立日期 2012 年 08 月 01 日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大街17层01-12室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注册会计师业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企业管理咨询；技术推广、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软件开发；软件销售；计算机系统服务；计算机软硬件及辅助设备零售；信息系统集成服务；软件外包服务；人工智能应用软件开发；物联网技术服务；知识产权服务（专利代理服务除外）。（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登记机关



2022年 02月 27日

市场主体应当于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报送公示年度报告。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首席合伙人：毛贻宁

主任会计师：

经营场所：北京市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组织形式：

特殊的普通合伙企业

执业证书编号：

11000243

批准执业文号：

财会函（2012）35号

批准执业日期：

二〇一二年七月二十七日



证书序号：0004095

说明

- 1、《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准予注册会计师事务所从事业务的凭证。
- 2、《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 3、《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 4、会计师事务所终止或执业许可注销的，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发证机关：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批准注册协会		Approval by Association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410000390004	
批准注册协会 Approval by Association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Henan Provincial Association of CPAs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1997年10月10日	
		2018年3月30日	

http://tax.jiangxi.gov.cn/cjts/cba/ccl/cbaAccP.htm?id=668986800010526367 6005305956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注册会 计 师 协 会
CPA 年 检 专 用 章

2021年6月30日

原文红印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注册会 计 师 工 作 单 位 变 更 事 项 登 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 意 调 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事 务 所
CPAs

传 出 协 会 盖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注 册 会 计 师 工 作 单 位 变 更 事 项 登 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 意 调 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事 务 所
CPAs

转 入 协 会 盖 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y m d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Anshu Huami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10日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
Anshu Huaming Accounting Firm

2022年12月9日



	
姓名	李杰斌
性别	男
出生日期	1972-01-09
工作单位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 殊普通合伙)郑州分所
身份证号码	410105197201091611



THE CHINESE INSTITUTE OF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中国注册会计师协会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0年3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证书编号: 110101313488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河南省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20年3月30日
Date of Issuance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2021年6月30日

年 月 日
/y /m /d

李杰斌的年检二维码



年 月 日
/y /m /d

（2）财务会计制度

财务资金管理制度

第一章 总则

第一条 为了加强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设计院)财务管理和会计监督，规范财务行为，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和建立现代企业制度的需要，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会计法》，《企业会计准则》，《公司法》，以及有关法规、政策、制度，结合设计院的实际情况，制定本制度。

第二条 本制度适用于院属各单位、总部各部门。

第三条 设计院是独立法人，依法享有民事权利，承担民事责任，独立核算，自主经营，自负盈亏。院属各单位、总部各部门不具有企业法人资格，不得自立银行账号。

第四条 设计院对国家授权经营的国有资产负有保值增值责任，必须设立会计机构，根据内部牵制制度合理配备会计人员，及时、准确、真实地核算企业所发生的各项经济业务，并实行有效的会计监督。

第五条 设计院应加强经营管理，努力降低成本、费用，确保企业财产的安全完整，提高资源的使用效率。

第六条 财务人员必须自觉地接受工程局财务监督管理，除法定的会计账册外，不得另立会计账册，对会计账册应妥善保管；对企业的资金，不得以个人名义开立账户存储，严禁资金体外循环。

第七条 设计院不得以其资产对非控股子公司或集团以外的法人提供担保，因特殊原因需提供担保的，必须经集团公司批准。

第二章 设计院财务机构职责

第八条 贯彻执行国家的财务会计政策法规，执行工程局的有关规定，制定本单位的具体实施办法并负责实施。并报送工程局财务资金部备案，接受工程局的财务监督。

第九条 财务管理体系建设。统一负责设计院总部及各院属单位的财务资金管理工作；负责建立健全设计院财务管理体系，根据上级有关规定，结合设计院特点，优化岗位设置与人员配置等，制订和完善设计院财务会计管理制度流程，并监督执行；构建科学的财务资金管理制度体系，负责财务资金信息化系统建设，推进信息化与标准化融合；严格执行局各项财务资金制度和 workflows，同时结合设计院业务实际，细化相关工作规范和流程。

第十条 会计核算管理。按照《企业会计准则》，在局各项会计制度框架下，建立会计账簿并统一负责设计院会计核算，编制财务报表，对会计账目的真实性、完整性、准确性负责；负责设计院会计基础工作的管理，组织财务检查、财务清算等工作，促进财务管理标准化的提高；负责设计院总部及各院属单位日常会计核算、费用核销工作；协助有关部门，指导、监督所属各单位、直管项目成本的归集与控制工作；负责设计院与关联方交易、往来经济事项的核对及协调工作，保证关联交易数据一致。按照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及局相关会计制度要求，造册归档会计凭证、会计账簿、财务报表等重要会计档案，并做好会计档案的管理和保密。

第十一条 预算管理。根据局预算管理规定和要求，牵头编制并上报符合设计院发展战略方向 and 实际生产经营状况的年度综合预算。对局批复和下达的年度综合预算进行分解和落实；组织、落实总部费用预算执行情况，提高管理水平，确保费用预算刚性化执行。负责对设计院费用预算、资金预算执行过程分析和监

督预警，定期编制各项预算执行情况分析报告，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提出预算调整方案。负责对设计院固定资产预算编制，并根据实际情况及时提出调整方案。

第十二条 财务报告及审计管理。负责设计院年度财务决算及各项中期财务报告的组织、编制、复核及上报工作，对财务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负责；负责开展定期或专项经济活动分析工作，满足局对设计院的管理要求，同时为设计院决策提供真实、准确的财务及经济数据支撑；负责设计院固定资产的购置、管理、调配、出售、报废等管理工作，以及固定资产定期及专项盘点工作；根据工程局要求，配合上级单位开展财务决算审计、内部审计、专项审计等各项审计工作；负责定期检索各项年度指标的执行和完成情况，预测年度完成情况并提出合理化改进建议。

第十三条 资金管理。统筹设计院资金集中管理，调配平衡，安全运行，采取多种方式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负责设计院银行账户及票据管理，资金调配和余缺平衡，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保证资金安全；负责设计院网银管理，集团网上银行挂接，银企直联搭建，身份确认证书、印章和印鉴管理；负责设计院属各单位和总部各部门现金预算收支平衡表的汇总，提高预算数据上报的效果；负责应收、应付账款管理，完善现金流管理体系建设，防范资金回收风险；统一对接工程局财务资金部，协调办理设计院各项资金收付业务。

第十四条 税务管理。研究税收法律法规及相关政策，加强税务专业人才培养，规范企业涉税业务，负责设计院纳税信用等级申报与维护；负责设计院税务筹划工作，为企业合理避税、减轻税负；负责及时宣贯税收政策，指导、服务、监督所属单位的税务管理工作；负责配合税务机关对单位进行各种税务检查；负责设计院名义发票的申领、开具、保管和缴销工作。负责进行各种税费的申报、缴纳和返还工作，做到依法纳税。负责办理设计院名义承接项目的跨区域涉税事

项报告表的开具、注销等工作；协调与税务机关的沟通关系，达到良好公共关系建立的结果；监督和指导税务风险预警管理，防范税务风险。

第十五条 创新业务管理。创新财务管理机制，动态掌握设计院经营状况，防范财务资金税务风险，满足设计院经营管理需求；负责筹划设计院投融资管理，加强资金营运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益融资带动生产。

第十六条 信息化管理。负责提出本部门业务体系信息化需求并参与信息化规划；构建数据中心，提升财务对数据的综合分析能力，为设计院提供战略决策支持；负责组织、实施和指导设计院财务、资金、税务信息化发展规划、运行，推动信息化建设；负责组织、实施和解决系统运行中存在的问题，优化、升级系统管理，安全运行。配合开展信息化系统的实施建设和推广等工作。

第十七条 综合管理。负责参与合同评审等各项企业运营相关工作。负责外部审计组织、协调与配合工作；负责完成财务资金部工作报告的编制工作；负责完成总经理工作报告的相关财务资料的准备工作；负责组织、协调设计院及设计院各部门年度经营业绩考核、分解、结算及兑现工作；负责协同科技与质量管理部、综合办公室完成高新技术企业的维护；定期向总经理汇报工作，接受检查和监督；完成上级单位下达的其他工作任务。

第十八条 档案管理。建立健全会计档案，包括对会计凭证、会计账簿、会计报表和其他会计资料都应建立档案，妥善保管。按《会计档案管理办法》的规定进行保管和销毁。

第十九条 人员管理。会计人员因工作变动或离职，必须将本人所经管的会计工作全部移交给接替人员。会计人员办理交接手续，必须有监交人负责监交，交接人员及监交人员应分别在交接清单上签字后，移交人员方可调离或离职。

第三章 附则

第二十条本制度由设计院财务资金部负责解释。

第二十一条本制度自通过之日起执行。

7.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承诺书

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名称：方城县规划中心、河南天行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方承诺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我方承诺具备符合上述规定条件的对应证明材料，并接受采购人有权审核相关证明材料的权利，如上述承诺信息不属实或证明材料不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责任由我方承担。

供应商（公章）：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2 日

8.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说明：提供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任意 3 个月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依法免税企业，应提供相应证明资料）

8 月份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0900069574

填发日期：2024 年 9 月 12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0900091115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15,253.48
341016240900091115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22,880.22
341016240900091115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53,387.17
341016240900091115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8-01 至 2024-08-31	2024-09-12	762,673.8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捌拾伍万肆仟壹佰玖拾肆元柒角叁分				¥854194.73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9 月份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1000114426

填发日期：2024 年 10 月 16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000147633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3,162.23
341016241000147633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4,743.34
341016241000147633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11,067.80
341016241000147633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09-01 至 2024-09-30	2024-10-15	158,111.42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壹拾柒万柒仟零捌拾肆元柒角玖分				¥177084.79
税务机关 (盖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妥善保管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10 月份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1100116428

填发日期：2024 年 11 月 14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100138299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7,826.85
341016241100138299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11,740.28
341016241100138299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27,393.99
341016241100138299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0-01 至 2024-10-31	2024-11-14	391,342.7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叁万捌仟叁佰零叁元捌角贰分				¥438303.8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 善 保 管

11 月份依法缴纳税收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 341015241200029508

填发日期：2024 年 12 月 5 日 税务机关：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 种	品 目 名 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341016241200035710	地方教育附加	增值税地方教育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5	7,437.56
341016241200035710	教育费附加	增值税教育费附加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5	11,156.34
341016241200035710	城市维护建设税	市区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5	26,031.47
341016241200035710	增值税	研发和技术服务	2024-11-01 至 2024-11-30	2024-12-05	371,878.10
金额合计	(大写)人民币肆拾壹万陆仟伍佰零叁元肆角柒分				¥416503.4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 征税专用章		填 票 人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电子税务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数据联
交纳税人作完税证明

妥 善 保 管

8 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8000142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439,308.64	
441016240800014203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219,654.32	
4410162408000142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255,924.32	
441016240800014204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63,981.08	
441016240800014203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6,315.0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玖拾捌万伍仟壹佰捌拾叁元肆角					¥985,183.40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4年 8月 16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00006330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8000142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22,562.96	
4410162408000142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9,669.90	
441016240800014204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12	31,990.54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万肆仟贰佰贰拾叁元肆角					¥64,223.40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填发日期: 2024年 8月 16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883252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0524090035745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80053094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8-01至2024-08-31	2024-08-30	30.36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元零叁角陆分					¥30.36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6330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妥善保管					

9 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 收 完 税 证 明		No.441015240900150912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4128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439,759.84
441016240900412856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219,879.92
441016240900412856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6,321.5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拾陆万伍仟玖佰陆拾壹元贰角玖分					¥665,961.29
		填 票 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000006330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1524090010090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4128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239,927.92	
441016240900412857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59,981.98	
441016240900412857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29,990.9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贰万玖仟玖佰元零捌角玖分					¥329,900.89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9900883252社保经办机构：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15240900250897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税务机关：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填发日期：2024年 9月 12日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09004128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20,662.21	
441016240900412858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09-01至2024-09-30	2024-09-12	8,855.2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贰万玖仟伍佰壹拾柒元伍角					¥29,517.5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收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主管税务所(科、分局)：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社保编码：410199891177社保经办机构：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10 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0003587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432,495.84	
441016241000358705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216,247.92	
4410162410003587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20,344.41	
441016241000358705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8,719.09	
441016241000358705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9,731.11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拾捌万柒仟伍佰叁拾捌元叁角柒分						¥687,538.37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000006330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社会保障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4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第2次打印 妥善保管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0003587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236,295.92	
441016241000358705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59,073.98	
441016241000358705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10-01至2024-10-31	2024-10-15	29,536.99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贰万肆仟玖佰零陆元捌角玖分						¥324,906.89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883252 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本级医疗保障局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4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税务机关 (盖章) 电子税务局

第3次打印 妥善保管

11 月份社会保障资金的证明资料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559899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4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100366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431,923.20	
441016241100366411	企业职工基本养老保险费	职工基本养老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215,961.60	
4410162411003664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20,319.36	
441016241100366412	失业保险费	失业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8,708.35	
441016241100366411	工伤保险费	工伤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9,718.23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陆拾捌万陆仟陆佰叁拾元零柒角肆分				¥686,630.74	
 税务机关 (盖章) 征退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0199891177社保经办机构: 郑州市社会保险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中华人民共和国 税收完税证明

No.441005241100559900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
填发日期: 2024年 11月 14日 税务机关: 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原凭证号	税种	品目名称	税款所属时期	入(退)库日期	实缴(退)金额	
4410162411003664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单位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236,009.60	
441016241100366413	基本医疗保险费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个人缴纳)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59,002.40	
441016241100366413	生育保险费	生育保险	2024-11-01至2024-11-30	2024-11-13	29,501.20	
金额合计	(大写) 人民币叁拾贰万肆仟伍佰壹拾叁元贰角				¥324,513.20	
 税务机关 (盖章) 征退税专用章		填票人 电子税务局		备注: 一般申报 正税自行申报, 主管税务所(科、分局): 国家税务总局郑州市金水区税务局第二税务分局, 社保编码: 419900883252社保经办机构: 河南省省级医疗保障局		

妥善保管

收
据
联
交
纳
税
人
作
完
税
证
明

9. 供应商出具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的书面声明（加盖单位公章）

承诺函

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名称：方城县规划中心、河南天行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 方城县规划中心公开遴选开发区及政府公建项目用地、建设规划方案设计服务机构项目（二次）、方财招标采购-2024-76（项目名称、项目编号）的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在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规定的供应商资格条件。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2 日

10. 供应商诚信承诺书

诚信承诺书

为维护市场公平竞争，营造诚实守信的公共资源交易环境，本公司郑重承诺：

1、本次投标在电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信息均真实有效，提交的材料无任何伪造、修改或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公司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本公司愿意接受公开通报，自愿退出所有正在进行的交易项目，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七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实施条例》等相关法律规定，主动接受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2、本公司在参加本项目过程中严格遵守各项诚信廉洁规定，如有违反，自愿按规定接受处罚。

承诺人法定名称（盖章）：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承诺人法定地址：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

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同超杰

电话：13781597332

日期：2025 年 02 月 12 日

11. 供应商出具信用记录查询结果网页截图

(1) 信用中国

1) 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查询

2025/2/6 23:44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



中国执行信息公开网

(<http://zxgk.court.gov.cn/>)



失信被执行人(自然人)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毕国军	1326231967****2016
郑树	5102021973****0919
钟来平	5129211973****3853
雍先全	5129011961****2911
张雪飞	1302811988****005X
丁朝伦	5102321963****6314

失信被执行人(法人或其他组织)公布

姓名/名称	证件号码
深圳海斯迪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67185041-X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北京远翰国际教育咨询有限责任公司	55140080-1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河池市弘农加油站	9145120159****977J



([restrainingOrder.html](#))

查询条件

被执行人姓名/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https://zxgk.court.gov.cn/shixin/>

1/3

身份证号码/组织机构代码:

91410105169959209M

省份:

-----全部-----

验证码:

TLNW



验证码正确!

查询

查询结果

在全国范围内没有找到 91410105169959209M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相关的结果.

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首页
声明

为推进社会信用体系建设，对失信被执行人进行信用惩戒，促使其自动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相关规定，最高人民法院制定了《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自今日起向社会开通“全国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公布与查询”平台，社会各界通过该平台查询全国法院（不包括军事法院）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现就有关事项作出如下声明：

- 一、被执行人未履行生效法律文书确定的义务，并具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公布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一条规定的情形之一的，执行法院将根据申请执行人的申请或依职权决定将该被执行人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并通过本网站予以公布。
- 二、各级人民法院将向政府相关部门、金融监管机构、金融机构、承担行政职能的事业单位及行业协会等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供相关单位依照法律、法规和有关规定，在政府采购、招标投标、行政审批、政府扶持、融资信贷、市场准入、资质认定等方面，对失信被执行人予以信用惩戒；将向征信机构通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并由征信机构在其征信系统中记录。
- 国家工作人员、人大代表、政协委员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所在单位和相关部门；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国有企业等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失信情况将通报其上级单位、主管部门或者履行出资人职责的机构。

三、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被执行人，执行法院将依照《最高人民法院关于限制被执行人高消费及有关消费的若干规定》第一条的规定，对被执行人采取限制消费措施。

被执行人为自然人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不得有以下高消费及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一）乘坐交通工具时，选择飞机、列车软卧、轮船二等以上舱位；（二）在星级酒店、酒店、夜总会、高尔夫球场等场所进行高消费；（三）购买不动产或者新建、扩建、高档装修房屋；（四）租赁高档写字楼、宾馆、公寓等场所办公；（五）购买非经营必需车辆；（六）旅游、度假；（七）子女就读高收费私立学校；（八）支付高额保费购买保险理财产品；（九）乘坐G字头动车组列车全部座位、其他动车组列车一等以上座位等其他非生活和工作必需的消费行为。被执行人为单位的，被采取限制消费措施后，被执行人及其法定代表人、主要负责人、影响债务履行的直接责任人员、实际控制人不得实施前述行为。因私消费以个人财产实施前述行为的，可以向执行法院提出申请。

四、被纳入失信被执行人名单的公民、法人或其他组织认为有《最高人民法院关于失信被执行人名单信息的若干规定》第十一条规定情形之一的，可以向执行法院申请纠正。

五、本网站提供的信息仅供查询人参考。如有争议，以执行法院有关法律文书为准。因使用本网站信息而造成不良后果的，人民法院不承担任何责任。

六、查询人必须依法使用查询信息，不得用于非法目的和不正当用途。非法使用本网站信息给他人造成损害的，由使用人自行承担相应责任。

七、本网站信息查询免费，严禁任何单位和个人利用本网站信息牟取非法利益。

八、本网站属于政府网站，未经许可，任何商业性网站不得建立与本网站及其内容的链接，不得建立本网站的镜像（包括全部和局部镜像），不得拷贝、复制或传播本网站信息。

九、如对该查询内容有异议，请与执行法院联系。

最高人民法院

2013年10月8日

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交民巷27号 邮编：100745

总机：010-67550114

中华人民共和国最高人民法院 版权所有

京ICP备05023036号

2)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查询

2025/2/6 23:45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 信用动态 | 政策法规 | 信息公示 | 信用服务 | 信用研究 | 信用承诺 | 信易+ | 联合奖惩 | 个人信用 | 行业信用 |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信息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i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政府网站 找错

党政机关

<https://www.creditchina.gov.cn/xinyongfuwu/zhengfugaigouyanzhongweifashixinmingdan/>

1/1

3)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查询

2025/2/6 23:46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_信息公示_信用中国

欢迎来到信用中国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信用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站内文章

请输入主体名称或者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首页

信用动态

政策法规

信息公示

信用服务

信用研究

信用承诺

信易+

联合奖惩

个人信用

行业信用

城市信用

您所在的位置: 首页 > 信用服务 >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查询

查询结果



很抱歉, 没有找到您搜索的数据

政府网站
找错

政府网站
找错

©版权所有: 信用中国 | 网站声明 | 关于我们 | 网站地图

主办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指导单位: 国家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中国人民银行 技术支持: 国家信息中心 中经网

网站标识码: bmi04000009 京ICP备05052393号-5 京公网安备 11010202007696号

4) 信用中国报告



信用中国

WWW.CREDITCHINA.GOV.CN

扫一扫



核验码

法人和非法人组织
公共信用信息报告

版本号V2.0

机构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169959209M

报告编号：

20250206234755528372C6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公共信用信息概览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基础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169959209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贾宗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01-05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信用信息概要

行政管理	7条	诚实守信	6条
严重失信	0条	经营异常	0条
信用承诺	62条	信用评价	0条
司法判决	0条	其他	0条
报告生成日期	2025年02月06日	报告出具单位	国家公共信用和地理空间信息中心

报告说明



1.本报告所展示的数据和资料为公共信用信息，“信用中国”网站承诺在数据汇总、加工、整合的过程中保持客观中立，不主动编辑或修改信息的内容。

2.受限于现有技术水平等原因，对此报告信息的展示，并不视为“信用中国”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时效性作出任何形式的确认或担保。请在依据本报告信息作出判断或决策前，自行进一步核实此类信息的完整或准确性，并自行承担使用后果。

3.如认为本报告所展示信息存在错误、遗漏、重复公示、不应公示、超期公示或与认定机关信息不一致等情况，请以数据原单位的信息为准，并可按照网站“信用信息异议申诉指南”提出异议申诉；如需对相关行政处罚信息进行信用修复，可按照网站“行政处罚信息信用修复流程指引”提出信用修复申请；如需对相关严重失信主体名单进行信用修复，请咨询名单认定单位。

4.本报告已添加“信用中国”水印、生成唯一的报告编号和报告核验码。如需对内容的真实性进行核验，可通过扫一扫报告首页“核验码”，查看本报告生成时的内容与纸质版报告内容是否一致。

5.本报告展示行政管理、诚实守信、严重失信、经营异常、信用承诺、信用评价、司法判决以及其他类等信息，因篇幅有限，单类信息仅按更新程度展示最近日期的100条。如有特殊需求，请与我们联系。

正文



核验码

存续

守信激励对象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一、登记注册基本信息

| 基本信息

企业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10105169959209M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执行事务合伙人：	贾宗团
企业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成立日期：	1990-01-05
住所：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二、行政管理信息 (共 7 条)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郑建文〔2024〕129号	第 1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郑州市2024年第7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通知	
许可证书名称：	—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9-14	
有效期自：	2024-09-14	
有效期至：	2027-05-27	
许可内容：	农林行业（农业工程（农业综合开发生态工程））专业乙级；	
许可机关：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0052540422

数据来源单位: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0052540422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JY34101040837698

第 2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准予行政许可决定书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4-03-20

有效期自: 2024-03-20

有效期至: 2029-03-19

许可内容: 热食类食品制售

许可机关: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4MB1B38617B

数据来源单位: 河南省市场监督管理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000MB1912677J
码: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郑建文〔2023〕142号

第 3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郑州市2023年第5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通知

许可证书名称: ——

许可类别: 核准

许可编号: ——

许可决定日期: 2023-08-21

有效期自：2023-08-21
有效期至：2027-05-27
许可内容：建筑行业（人防工程）专业乙级；
许可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数据来源单位：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郑建文〔2023〕35号 第 4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郑州市2022年第12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通知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3-02-28
有效期自：2023-02-28
有效期至：2027-05-27
许可内容：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
许可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数据来源单位：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郑建文〔2022〕129号 第5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郑州市2022年第5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通知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7-18

有效期自：2022-07-18

有效期至：2027-05-27

许可内容：市政行业（桥梁工程）专业乙级；

许可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数据来源单位：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郑建文〔2022〕93号 第6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郑州市城乡建设局关于公布郑州市2022年第3批建设工程企业资质名单的通知

许可证书名称：——

许可类别：核准

许可编号：——

许可决定日期：2022-05-27

有效期自：2022-05-27

有效期至：2027-05-27

许可内容：市政行业（道路工程）专业乙级；

许可机关：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00052540422

数据来源单位: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0052540422

| 行政许可

行政许可决定书号: R241010000002067037 第 7 条
行政许可决定书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注册登记许可
许可证名称: — —
许可类别: 普通
许可编号: — —
许可决定日期: 2017-09-08
有效期自: 2017-09-08
有效期至: 2099-12-31
许可内容: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 工程监理; 工程造价咨询; 城市规划编制; 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许可机关: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许可机关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MB18219512
数据来源单位: 郑州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数据来源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0005252100Y

三、诚实守信相关荣誉信息 (共 6 条)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1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23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2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22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3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21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4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18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5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20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 纳税信用A级纳税人

纳税人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第 6 条
纳税人识别号:	91410105169959209M	
评价年度:	2017	
数据来源:	国家税务总局	

四、严重失信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五、经营 (活动) 异常名录 (状态) 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六、信用承诺信息 (共 62 条)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115G29722	第 1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单位承诺在新乡市第二中学食堂建设项目的二次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2 条
承诺事由:	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20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信息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413G62670	第 3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信誉良好,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一经发现不实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4-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4 条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8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5 条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6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6 条
承诺事由: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26	
承诺受理单位:	漯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7 条
承诺事由:	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1-26	
承诺受理单位:	漯河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2120211203C13603	第 8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信誉良好,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安全事故等问题;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一经发现失实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县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21699962368U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927G16651 第 9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所提供的以上资料均真实和准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10 条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6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1203G09551 第 11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所提供的以上资料均真实和准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2 条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927G60854 第 13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平原示范区康苑社区赤水河街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项目(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林劲松在本项目报名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4 条
承诺事由: 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15
承诺受理单位: 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15 条
承诺事由: 自愿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9-14
承诺受理单位: 周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115F89045 第 16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内容: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建立支付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我公司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一定将农民工工资足额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手中,并保证将每月工资发放表及时上报给贵公司,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如有虚报和不报的情况发生,我公司愿意接受贵单位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2021-01-15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070020210927G41144 第 17 条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内容：我单位承诺在平原示范区康苑社区赤水河街小学建设项目勘察设计项目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2021-09-2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第 18 条
承诺事由：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19 条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6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413G15680	第 20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所提供的以上资料均真实和准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4-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115G60885	第 21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新乡市第二中学食堂楼建设项目的设计(二次)(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林劲松在本项目报名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22 条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23 条

承诺事由: 暂未收录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07

承诺受理单位: 周口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413G60853 第 24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拟派往G327磨盘绿化工程设计(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李彦霖在本项目报名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4-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25 条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26 条
承诺事由: 加入“三门峡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供应商)诚信库”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3-04
承诺受理单位: 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1203G45034 第 27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内容: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建立支付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我公司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一定将农民工工资足额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手中,并保证将每月工资发放表及时上报给贵公司,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如有虚假和不报的情况发生,我公司愿意接受贵单位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088320190130000001 第 28 条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
承诺内容：遵循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参加投标
承诺作出日期：2019-01-30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孟州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88357499712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29 条
承诺事由：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16
承诺受理单位：郑州市信息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第 30 条

承诺事由：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31 条
承诺事由：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第 32 条
承诺事由：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33 条
承诺事由：申请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1-10-28
承诺受理单位：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140020170720002342	第 34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自愿注册加入“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服务平台市场主体库”	
承诺内容:	一、在市场主体库发布的相关信息均真实有效,我单位(个人)愿意接受行政、行业及社会监督。二、进行的所有操作均是我单位(个人)的真实意思表示并对其真实性、合法性负责,同意因保管不善所造成的一切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三、如因出现对法律、法规及交易文件内容不知道、不清楚导致的误操作,不利后果由我单位(个人)自行承担。	
承诺作出日期:	2017-07-20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商丘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1400MB0W22209B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35 条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6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1203G70392	第 36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承诺,我方信誉良好,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或者投标资格被取	

消,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一经发现失实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927G32587 第 37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内容: 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建立支付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我公司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一定将农民工工资足额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手中,并保证将每月工资发放表及时上报给贵公司,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如有虚假和不报的情况发生,我公司愿意接受贵单位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18520220621910070 第 38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6-21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85005303107U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927G66207 第 39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投标信誉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承诺, 我方信誉良好, 现阶段没有处于被责令停产、停业, 或者投标资格被取消, 无骗取中标或者严重违约或者重大工程质量安全生产事故等问题; 我方承诺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一经发现失实我方愿意无条件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9-27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1203H00239 第 40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 我方拟派往平原示范区康苑社区赤水河街小学建设项目方案设计(以下简称“本工程”)的项目经理在本项目报名之日起不再担任其他正在施工建设项目的项目经理或项目负责人。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 如果发现并证实项目经理有在建工程, 我方愿意自动放弃中标资格。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413G38455	第 41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单位承诺,在G327颍阳段绿化工程设计项目招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4-1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10520200616100630	第 42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	“以诚实守信为荣，已见利忘义为耻”，让诚信经营成为全体员工共同的理念和行为准则。	
承诺作出日期：	2020-06-16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金水区发改委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5K242752901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主动型	第 43 条
承诺事由：	企业注册	

承诺作出日期: 1990-01-05
承诺受理单位: 郑州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1203G50372 第 44 条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单位承诺在平原示范区康苑社区赤水河街小学建设项目方案设计项目招标投标活动中,自觉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实施条例》、河南省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招标投标法》办法等招标投标相关法律、法规和制度规定,如有违反,愿承担相关法律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03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70020210115G01085 第 45 条
承诺类型: 主动型
承诺事由: 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内容: 我方在此声明,我方所提供的以上资料均真实和准确。我方保证上述信息的真实和准确,并愿意承担因我方就此弄虚作假所引起的一切法律后果。
承诺作出日期: 2021-01-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24107006716746398

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10520220815056192	第 46 条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	申报高新技术企业	
承诺内容：	承诺提交材料真实有效	
承诺作出日期：	2022-08-15	
承诺履行状态：	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	金水区科技局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114101057286859709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47 条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8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48 条
承诺事由：	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行业自律型	第 49 条
承诺事由:	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50 条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	证明事项型	第 51 条
承诺事由:	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	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	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	41010520210507283430	第 52 条
-------	----------------------	--------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诚信依法经营主动承诺

承诺内容：一、提供给行政部门、行业管理部门、司法部门及行业组织的所有资料均合法、真实、有效，并对所提供资料的真实性负责；二、遵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开展生产经营活动，主动接受行业监管，自愿接受依法开展的日常检查；三、若发生违法失信行为，将依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政策规定接受处罚，并依法承担相应责任；四、自觉接受政府、行业组织、社会公众、新闻舆论的监督，积极履行社会责任；五、自愿按照信用信息管理有关要求，将信用承诺信息纳入各级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并通过各级信用网站向社会公开。

承诺作出日期：2021-05-07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郑州市金水区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05K242752901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53 条

承诺事由：资料真实性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8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第 54 条

承诺事由：项目经理无在建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6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55 条
承诺事由：公共资源交易事前信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01-15
承诺受理单位：武汉市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武汉市公共资源交易监督管理局)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070020210413G32865 第 56 条
承诺类型：证明事项型
承诺事由：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书
承诺内容：若我公司中标,我公司承诺在(项目名称)施工期间不拖欠农民工工资,建立支付农民工工资专项保证金。我公司保证不拖欠农民工工资,一定将农民工工资足额直接发放到农民工手中,并保证将每月工资发放表及时上报给贵公司,并保证资料的真实有效性如有虚假和不报的情况发生,我公司愿意接受贵单位的处罚。
承诺作出日期：2021-04-13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7006716746398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078320190109A14255 第 57 条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承诺事由：申请参与公共资源交易活动
承诺内容：为维护公共资源交易当事人的合法权益,营造公平公正的良好交易环境,我单位自愿加入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投标人(供应商、竞买人)主体诚信库(以下简称诚信库),成为注册投标人(供应商、竞买人)会员,并郑重做出如下承诺:一、我单位提交审核并在诚信库中登记的相关资料信息均真实有效,无任何伪造、修改、虚假成份,材料所述内容均为本申请人真实拥有。若违反本承诺,一经查实,自愿退出所有正在

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进行的交易项目并取消会员资格，愿意接受公开通报及有关处罚并承担相应法律责任。二、我单位将认真、及时维护和更新诚信库中与我单位有关的内容，如未能及时维护和更新，将自愿承担由此造成的一切后果。三、我单位未在诚信库中发布的企业信息，一律不作为在参与电子交易项目时有效依据。四、我单位充分认识到诚信库账号和密码以及数字证书的重要性，将安排专人妥善保管和使用，如因保管不善被滥用，我单位自愿承担相关责任。

承诺作出日期：2019-01-09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长垣市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24107285924177733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58 条
承诺事由：全省房屋建筑和市政基础设施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承诺书
承诺作出日期：2021-12-27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第 59 条
承诺事由：承诺事由未知
承诺作出日期：2021-03-19
承诺受理单位：三门峡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履行状态：——

|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行业自律型 第 60 条
承诺事由：行业自律型企业人员信息诚信申报

承诺作出日期：2020-04-22
承诺受理单位：深圳市住房和建设局
承诺履行状态：——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编码：41018520230616577831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内容：办理业务作出承诺
承诺作出日期：2023-06-16
承诺履行状态：全部履行
承诺受理单位：登封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承诺受理单位统一社会信用代码：11410185005303107U

第 61 条

企业信用承诺信息

承诺类型：主动型
承诺事由：申请参与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招标投标活动
承诺作出日期：2020-09-14
承诺受理单位：新乡市公共资源交易管理中心
承诺履行状态：——

第 62 条

七、信用评价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八、司法判决及执行信息 (共 0 条)



此项信息相关部门暂未提供

九、其他信息 (共 0 条)

查询期内无相关记录

十、信用状况提升建议

建议秉持诚信理念, 合法有序开展经营活动。

结束

(2) 中国政府采购网

1)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2025/2/6 23:47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

HTTP://WWW.CCQP.GOV.CN/

企业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执法单位: 处罚日期: 至 查询前, 请至少输入一个查询条件 查询 重置

序号	企业名称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组织机构代码)	企业地址	严重违法失信行为 的具体情形	处罚结果	处罚依据	处罚日期	公布日期	执法单位
没有该企业的相关记录 本次查询的企业: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本次查询的时间: 2025年02月06日 23时47分									

提示: 本平台信息依据《关于报送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信息记录的通知》(财办库[2014]526号)发布。如有疑问请联系具体执法单位。

版权所有 © 2025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NATIONAL ENTERPRISE CREDIT INFORMATION PUBLICITY SYSTEM

企业信用信息公示报告

企业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报告生成时间	2025/02/07 20:39:05
申请人邮箱	845196444@qq.com

(报告内容仅供参考，具体内容请以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页面为准)

政府部门公示信息

■ 照面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类型：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法定代表人：贾宗团

注册资本：5300 万人民币 成立日期：1990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自：1990年01月05日 营业期限至：

登记机关：郑州市金水区人民路街道市场监督管理所 核准日期：2023年07月03日

登记状态：存续（在营、开业、在册）

住所：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经营范围：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名称	证照/证件类型	证照/证件号码	股东类型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企业法人营业执照(公司)	410000100019851	企业法人

■ 主要人员信息

序号	姓名	职位	序号	姓名	职位
1	李玉钊	董事	2	邵先国	监事
3	张海东	董事	4	贾宗团	董事长

■ 分支机构信息

--

暂无分支机构信息

■ 变更信息

序号	变更事项	变更前内容	变更后内容	变更日期
1	期限变更（经营期限、营业期限、驻在期限等变更）	38	长期	2023年07月03日
2	章程备案	无	无	2023年07月03日
3	其他事项备案	营业执照,税务登记证,机构代 码证,社会保险登记证,统计证	公章刻制备案,单位办理住房 公积金缴存登记,营业执照,税 务登记证,机构代 码证,社会保 险登记证,统计证	2023年07月03日
4	地址变更（住所地址、经营场所、驻在地址等变更）	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2023年07月03日
5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贾宗团，邵先国	贾宗团，邵先国	2018年01月19日
6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贾宗团，邵先国	贾宗团，邵先国，李玉钊， 张海东	2018年01月19日
7	负责人变更（法定代表人、负责人、首席代表、合伙事务执行人等变更）	丁雷	贾宗团	2017年09月08日
8	高级管理人员备案（董事、监事、经理等）	丁雷、邵先国	贾宗团、邵先国	2017年09月08日

9	其他事项备案			2017年09月08日
10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7年08月17日
11	名称变更（字号名称、集团名称等）	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2017年08月17日
12	其他事项备案			2017年08月17日
13	注册资本变更（注册资金、资金数额等变更）	300	5300.000000	2017年06月08日
14	章程备案	无	无	2017年06月08日
15	经营范围变更（含业务范围变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以上范围凡需审批的，未获批准前不得经营）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2017年06月08日

清算信息

暂无清算信息

行政许可信息

序号	许可文件编号	许可文件名称	有效期自	有效期至	许可机关	许可内容
1			2024年03月20日	2029年03月19日	郑州市管城回族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新办
2			2022年07月18日	2027年05月27日	郑州市城乡建设局	允许经营

3			2023 年02 月28 日	2027 年05 月27 日	郑州市 城乡建 设局	市政行业（排水工程）专业乙级；
4			2019 年09 月05 日	2024 年09 月05 日	河南省 住房和 城乡建 设厅	监理市政公用工程专业资质乙级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经营异常信息

暂无经营异常信息

■ 严重违法信息

暂无严重违法信息

■ 抽查检查信息

暂无抽查检查信息

■ 司法协助信息

暂无司法协助信息

■ 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暂无动产抵押登记信息

■ 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股权出质登记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 （企业自行公示信息由该企业提供，企业对其即时信息的真实性、合法性负责）

■ 股东及出资信息

暂无股东及出资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行政许可信息

暂无行政许可信息

■ 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暂无知识产权出质登记信息

■ 行政处罚信息

暂无行政处罚信息

■ 202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08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国有控股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 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 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1月29日	货币 股权	5000	2017年11月29日	货币 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54 人	失业保险	454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54 人	工伤保险	454 人
生育保险	454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2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 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 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 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 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461 人	失业保险	461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61 人	工伤保险	461 人
生育保险	461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		

额	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1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股权,货币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61 人	失业保险	406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27 人	工伤保险	361 人
生育保险	427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	---------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20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48 人	失业保险	382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416 人	工伤保险	348 人
生育保险	416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9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303 人	失业保险	40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373 人	工伤保险	344 人
生育保险	373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		

额	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8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国有控股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是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

■ 网站网店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1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网站	www.zjsjy.com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	--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38 人	失业保险	42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38 人	工伤保险	238 人
生育保险	238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7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zjqjsjy@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企业选择不公示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城市规划编制；园林绿化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5000	2017年1月29日	货币、股权
2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207 人	失业保险	207 人
------------	-------	------	-------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207 人	工伤保险	207 人
生育保险	207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6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通信地址：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企业电子邮箱：sjgs@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其中女性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企业控股情况：国有控股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否

是否有对外担保信息：否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企业主营业务活动：建筑行业建筑工程设计甲级、房屋建筑工程监理、工程造价咨询

■ 网站网店信息

暂无网站网店信息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社保信息

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	179 人	失业保险	42 人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	189 人	工伤保险	179 人
生育保险	189 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本期实际缴费金额	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失业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工伤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参加生育保险本期实际缴费基数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缴费基数	单位参加城镇职工基本养老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失业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工伤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单位参加生育保险累计欠缴金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5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企业电子邮箱：sjgs@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是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 网站网店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1	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网站	www.zjsjy.com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4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企业电子邮箱：sjys@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是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 网站网店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1	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网站	WWW.zjsjy.com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 (万元)	认缴出资 时间	认缴出资 方式	实缴出资额 (万元)	实缴出资 时间	实缴出资 方式
	中国建筑						

1	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	-----------	-----	-------------	-------	-----	-------------	-------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 2013年度报告

■ 基本信息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注册号：91410105169959209M

企业名称：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企业联系电话：0371-66350581

邮政编码：450004

企业通信地址：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企业电子邮箱：sjgs@cscec.com

从业人数：企业选择不公示

企业经营状态：开业

是否有网站或网店：是

有限责任公司本年度是否发生股东股权转让：否

是否有投资信息或购买其他公司股权：否

■ 网站网店信息

序号	名称	类型	网址
1	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网站	WWW.zjsjy.com

■ 股东及出资信息

序号	股东	认缴出资额(万元)	认缴出资时间	认缴出资方式	实缴出资额(万元)	实缴出资时间	实缴出资方式
1	中国建筑第七工程局有限公司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300	2007年03月31日	货币、股权

■ 对外投资信息

暂无对外投资信息

■ 企业资产状况信息

资产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利润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营业总收入中主营业务收入	企业选择不公示	净利润	企业选择不公示

纳税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负债总额	企业选择不公示
■ 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暂无对外提供担保信息			
■ 股权变更信息			
暂无股权变更信息			

12. 其他资格证明

按照南阳市财政局《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施行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制的通知》宛财购〔2023〕4号的要求，对于市本级政府采购项目，全部实施供应商资格信用承诺，供应商在投标时，按照规定提供“南阳市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详见附件）的，无需再提交上述 5-9 项证明材料”。供应商在入围后，应将上述由信用承诺书替代的证明材料提交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证明材料将随公告一并公示。

（1）资质证书

供应商须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城乡规划编制乙级及以上资质，同时具有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行业（建筑工程）乙级及以上资质或工程设计综合甲级及以上资质

城乡规划编制甲级资质证书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资质证书

企业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详细地址	郑州市城东路116号		
建立时间	1990年01月05日		
注册资本金	53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或营业执照注册号)	91410105169959209M		
经济性质	有限责任公司(非自然人投资或控股的法人独资)		
证书编号	A141011940-6/1		
有效期	至2025年03月02日		
法定代表人	贾宗团	职务	董事长
单位负责人	贾宗团	职务	总经理
技术负责人	张丽丽	职称或执业资格	高级工程师
备注: 原企二名称: 河南中建工程设计咨询有限公司 原发证日期: 2010年03月12日			

业务范围
建筑行业（建筑工程）甲级；风景园林工程设计专项甲级。 可承担建筑装饰工程设计、建筑幕墙工程设计、轻型钢结构工程设计、建筑智能化系统设计、照明工程设计和消防设施工程设计相应范围的甲级专项工程设计业务。 *****
 2020年12月30日 No.AF 0454117

证书延期	企业变更栏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技术负责人 变更为: 张海东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1年03月23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详细地址 变更为: 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108号 变更核准机关(章) 2023年07月10日
有效期延至____年____月____日 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变更核准机关(章) 年 月 日

(2) 项目负责人

拟任项目负责人须同时具有高级工程师及以上职称证书和注册城乡规划师（或注册城市规划师或一级注册建筑师）资格证书（需提供相关证书和企业为其缴纳的近三个月的社保证明材料）

项目负责人秦世川身份证



项目负责人秦世川高级工程师职称证书



项目负责人秦世川注册城乡规划师资格证书

	
中华人民共和国注册城乡规划师	
注册证书	
本证书依法由中国城市规划协会批准颁发，表明持证人具备注册城乡规划师执业能力，准予注册。	
姓名：秦世川	身份证件号码：411325198609249437
工作单位：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证书编号：GH20214113870	证书有效期：2027年01月04日
发证日期：2024年01月05日	
	
此电子证书仅供参考，证书有效性以网站查询验证为准，请扫描左侧二维码或访问中国城市规划协会官方网站（www.cacp.org.cn）查询	

2024 年社保证明材料

表单验证号码ae094615854e4d80a1727d4692d881c2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4)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5198609249437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5198609249437		姓 名	秦世川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5-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55959.30	5760.00	0.00	162	5760.00	61719.30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1-05-17	参保缴费	2011-07-01	参保缴费	2011-05-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6000	●	6000	●	6000	-	
02	6000	●	6000	●	6000	-	
03	6000	●	6000	●	6000	-	
04	6000	●	6000	●	6000	-	
05	6000	●	6000	●	6000	-	
06	6000	●	6000	●	6000	-	
07	6000	●	6000	●	6000	-	
08	6000	●	6000	●	6000	-	
09	6000	●	6000	●	6000	-	
10	6000	●	6000	●	6000	-	
11	6000	●	6000	●	6000	-	
12	6000	●	6000	●	6000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2.08 09:40:06

打印时间：2025-02-08



2025 年社保证明材料

表单验证号码1e16267d910141b5b7aedb1df680ddd4



河南省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单
(2025)

单位：元

证件类型	居民身份证		证件号码	411325198609249437		
社会保障号码	411325198609249437		姓 名	秦世川	性别	男
联系地址	***			邮政编码		
单位名称	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参加工作时间	2011-05-01	
账户情况						
险种	截止上年末 累计存储额	本年账户 记入本金	本年账户 记入利息	账户月数	本年账户支 出额账利息	累计储存额
基本养老保险	63267.18	480.00	0.00	163	480.00	63747.18
参保缴费情况						
月份	基本养老保险		失业保险		工伤保险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参保时间	缴费状态
	2011-05-17	参保缴费	2011-07-01	参保缴费	2011-05-17	参保缴费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缴费基数	缴费情况
01	6000	●	6000	●	6000	-
02		-		-		-
03		-		-		-
04		-		-		-
05		-		-		-
06		-		-		-
07		-		-		-
08		-		-		-
09		-		-		-
10		-		-		-
11		-		-		-
12		-		-		-

说明：

1、本权益单仅供参保人员核对信息。

2、扫描二维码验证表单真伪。

3、●表示已经实缴，△表示欠费，○表示外地转入，-表示未制定计划。

4、若参保对象存在在多个单位参保时，以参加养老保险所在单位为准。

5、工伤保险个人不缴费，如果缴费基数显示正常，一表示正常参保。

数据统计截止至：2025.02.08 09:19:52

打印时间：2025-02-08



（3）承诺函

承诺函

征集人或代理机构名称：方城县规划中心、河南天行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我公司参与 方城县规划中心公开遴选开发区及政府公建项目用地、建设规划方案设计服务机构项目（二次）、方财招标采购-2024-76（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的投标，我单位郑重声明：我单位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章。我方对此声明负全部法律责任。

特此声明。

供应商（公章）：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负责人）或授权代表（签字）：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2 日

方城县政府采购供应商信用承诺函

致（征集人或采购代理机构）：方城县规划中心、河南天行健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单位名称：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4101051699592090M

法定代表人：贾宗团

联系地址和电话：郑州市金水区城东路 108 号、0371-66350581

我单位自愿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严格遵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相关法律法规，坚守公开、公平、公正和诚实信用的原则，依法诚信经营，无条件遵守本次政府采购活动的各项规定。并且郑重承诺，本单位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的条件：

- （一）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 （二）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 （三）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 （四）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 （五）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 （六）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我单位保证上述承诺事项的真实性，如有弄虚作假或其他违法违规行为，愿意承担一切法律责任，并承担因此所造成的一切损失。

供应商（企业电子章）：中建中原建筑设计院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电子印章）：

日期： 2025 年 02 月 12 日

注：

1、供应商须在投标文件中按此模板提供承诺函，未提供视为未实质性投标征集文件要求，按无效投标处理。

2、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者授权代表的签字或盖章应真实、有效，如由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的，应提供“法定代表人授权书”。